

2017 年

市委政法委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委政法委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委政法委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委政法委是市委领导全市政法、综治、维稳、社会建设、法治建设等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1. 牵头抓总和统筹协调全市政法、综治、维稳、社会建设、法治建设等工作；2. 组织推进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3. 指导、协调全市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4. 牵头组织有关社会工作政策的贯彻落实；5. 统筹全面依法治市工作；6. 牵头组织推进全市司法体制改革、社会体制改革工作；7. 研究、指导、推进全市政法队伍建设；8. 统筹指导全市政法宣传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预算为政法委本级预算，有下属事业单位二个：市法学会办公室、市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无独立核算）。

市委政法委机关与市综治办、市委维稳办、市委防范办合署办公，市社会工作委员会与市委政法委机关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市委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政法委机关。机关共设置办公室、政治处、研究室等14个内设机构。机关核定编制51名，其中公务员编制45名、工勤编制6名；现在编总人数46人，其中公务员40人、工勤6人。下属单位事业编制4名，在编2人；政府雇员8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17 年预算	项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793.04	一、基本支出	712.96
二、财政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80.08
三、其他资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支出	793.04	本年支出支出	793.04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93.04	支出总计	793.0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793.0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93.04
基金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93.04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 入 总 计	793.04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522.59
工资福利支出	127.43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2.9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二、项目支出	80.08
日常运转类项目	54.64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25.44
其他类项目	
科技研发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专项业务类项目	
因公出国（境）项目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93.04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 出 总 计	793.0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7 年 预算	项目	2017 年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93.04	一、一般公共预算	793.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收入总计	793.04	本年支出总计	793.0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93.04	712.96	80.0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6	651.52	80.08
[20104]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111]纪检监察事务			
[2011105]派驻派出机构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3101]行政运行	635.15	635.15	
[2013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3103]机关服务			
[201315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事业运行	55.7	15.62	40.08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75	0.75	40
[204]公共安全支出			
[20409]国家保密			
[2040905]保密管理			
[2040999]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61.44	61.44	
[22102]住房保障支出	61.44	61.44	
[2210201]住房改革支出	61.44	61.44	

表 6-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 年预算
	合计	712.96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1)	[301]工资福利支出	570.32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77.82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292.5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8.13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6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61.44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27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	21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5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8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4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73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0.82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2.16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5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5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2

表 6-2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2.61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5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71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1]基本工资	4.91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2]津贴补贴	4.67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8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3.0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9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1.16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

说明：合计=（1）+（2）+（3）+（4）+（5）

表 7-1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 年预算
	合计	80. 08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01]办公经费	[30201]1 办公费	54. 64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25. 44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50301]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表 7-2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7]大型修缮	[31006]大型修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庭的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7]医疗费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行政经费	753.89
“三公经费”	17.61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61

注：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信息网络运行维护等。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 9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表 10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中共揭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712. 96	712. 96	712. 96				

表 11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揭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8
中共揭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80. 08	80. 08	80. 08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市委政法委 2017 年预算收入总计 793.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6.85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2016 年 6 月重新组建市委政法委机关，根据市编委有关文件精神，市社会工作委员会与市委政法委机关一个机构、两块牌子，市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更名为市委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委政法委机关，机构实行一体化运作，人员经费及专项工作经费随之增加。

1、2017 年工资福利支出 522.59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182.73 万元；地方统一津贴补贴 297.24 万元；奖金 28.9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5 万元。绩效工资 3.02 万元。

2、机关运行经费 127.43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办公费 21.5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水费 0.1 万元，电费 0.3 万元，邮电费 5 万元，差旅费 8.18 万元，维护费 5 万元，租赁费 4 万元，会议费 5 万元，培训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1 万元，劳务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1.78 万元，福利费 0.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38.16 万元，其他交通费 4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95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含住房公积金、遗属生活补贴）62.94 万元。

4、项目支出 80.08 万元。其中：法学会会员之家及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政府雇员经费 25.44 万元；市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业务经费 8.64 万元；法学会工作经费 6 万元；依法治市工作经费 10 万元；综治（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30 万元。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7.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后由社工委转入公务用车一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2.61 万元，比上年略有增长）。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27.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35 万元，增长 1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具体安排如下：办公费 21.5 万元，印刷费 5 万元，水费 0.1 万元，电费 0.3 万元，邮电费 5 万元，差旅费 8.18 万元，维护费 5 万元，租赁费 4 万元，会议费 5 万元，培训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1 万元，劳务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1.78 万元，福利费 0.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交通补贴 38.16 万元，其他交通费 4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95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未安排政府采购。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市委政法委共有公务用车 5 辆，比上年增加一辆，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原社工委转入公务用车一辆，为一般公务用车。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我委认真贯彻有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较好成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编报主体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主要包括财政和行政事业单位发生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